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周美姝

電話：03-8227171#310

傳真：03-82220602

電子信箱：cyw3527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豐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企字第11501679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50000A_1150167911_ATTACH1. pdf、

376550000A_1150167911_ATTACH2. pdf、376550000A_1150167911_ATTACH3. pdf、

376550000A_1150167911_ATTACH4. pdf、376550000A_1150167911_ATTACH5. pdf)

主旨：本府編制表及員額配置表，業經本府於115年7月30日修正發布，自115年8月1日生效，除技佐職稱備考欄文字外，餘經考試院同意備查；檢附修正編制表、員額配置表及其修正對照表、發布令影本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考試院115年8月21日考授銓法五字第115599095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人力任免科(含附件)、本府人事處組織企劃科



115/08/31



1150003061